首都师范大学 2026 年托育服务能力提升研修班

为响应国家积极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号召，结合北京市托育发展的最新政策，首都师范大学学前教育学院拟于 2026 年 5 月下旬举办 2026 年“托育服务能力提升研修班”。

本研修方案旨在依托首都师范大学在托育领域的学术研究优势，联合并借助北京师范大学实验幼儿园、朝阳区教育国资中心幼儿园的丰富实践经验，帮助幼儿园依托自身优势，平稳、高效地开设和管理托班，解决幼儿园在增设托班过程中遇到的师资转型、环境改造、课程衔接、家园沟通等痛点问题，实现高质量的托幼一体化发展。

一、 培训目标

本研修方案围绕“托幼一体化”的核心理念，旨在帮助幼儿园或托育机构实现托班服务的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运营。

1. 精准把握政策导向：深入理解国家及北京市关于托育服务的最新政策、法规与专业标准，确保托班各项工作的合规性与前瞻性。

2. 建立科学保教理念：帮助管理者和教师系统掌握 3 岁以下婴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实现保育教育模式的必要转变。

3. 提升托班保教实操能力：熟练掌握托班一日生活照料、游戏活动组织、环境创设、家园沟通等关键实操技能，帮助幼儿园教师将已有的教学经验有效转化为适合婴幼儿的保育和教育行为。

4. 强化托幼一体化管理能力：学习如何进行托班的师资转型、课程衔接、环境改造及特色建设，掌握高效、顺畅的托班管理方法。

二、 培训对象

本研修班聚焦于已开设或计划开设托班的幼儿园、托育机构及对托育研究有兴趣的人士，主要面向：管理人员、保教负责人、一线教师等。

三、 课程体系设计

本次研修课程为线下集中培训，总计 5 天线下课程。课程模块设计紧密围绕国家及北京市托育机构的质量评估标准，确保内容的权威性、前沿性与实用性。

模块	培训主题	主讲人
模块一：政策法规与管理	《北京市幼儿园托班工作指南》解读	北京教科院早教所 主讲人：何桂香
	《国家及北京市托育服务发展政策与规划解读》	首都师范大学学前教育学院 主讲人：唐文雯
	《以教研促集团化办托质量的提升》	北京市朝阳区教育国资中心幼儿园 主讲人：李春丽
模块二：保教核心技能	《支持托班幼儿自主生活，培养托班幼儿的自理能力》	北京市朝阳区教育国资中心幼儿园 主讲人：唐社芳、闫慧芳
	《家园共育做好托小衔接》	北京市朝阳区教育国资中心幼儿园 主讲人：张楠、王雪楠
	《做好身心准备，助力宝宝入园适应》	北京市朝阳区教育国资中心幼儿园 主讲人：吕品、张菁
模块三：课程建设与发展支持	《托幼一体化之课程衔接》	首都师范大学学前教育学院 主讲人：史瑾
	《托班课程建设实践与探索》	北京师范大学实验幼儿园 主讲人：夏华颖
	《0-3 岁婴幼儿身心发展》	首都师范大学学前教育学院 主讲人：周楠
	《托班幼儿动作发展支持策	北京师范大学实验幼儿园

模块	培训主题	主讲人
	略与游戏案例》	主讲人：卢艳美
	《托班幼儿语言发展支持策略及游戏案例》	北京师范大学实验幼儿园 主讲人：瞿露

备注：实际授课专家可能会根据培训时间与专家时间匹配情况而略有调整。

四、 培训安排与考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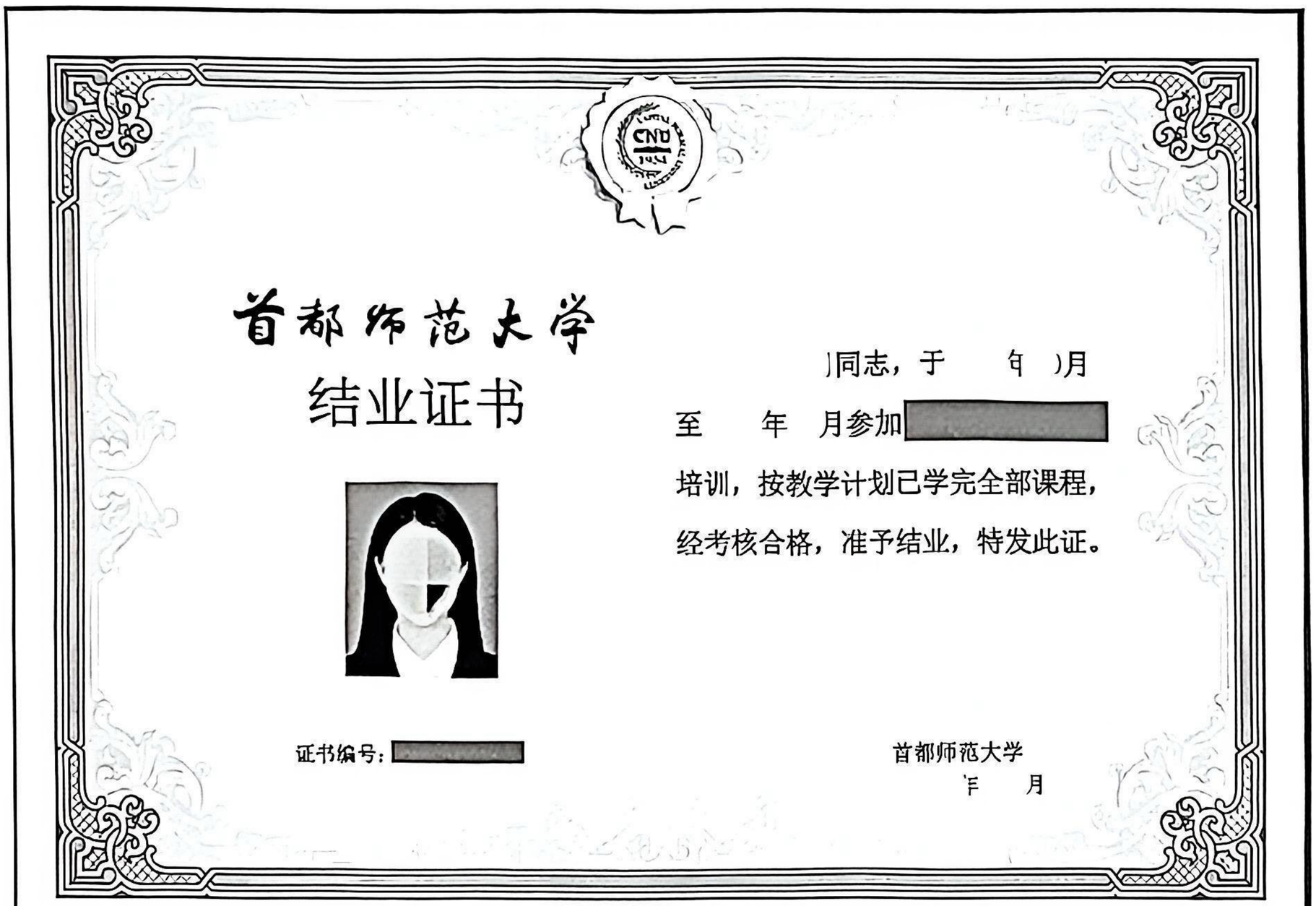
培训时间：计划 2026 年 5 月下旬（具体日期待定，额满开班）

培训地点：首都师范大学学前教育学院内

培训方式：线下集中培训 + 分组研讨

招生人数：40-60 人/班

考核认证：学员完成所有课程学习并考核合格后，将获得由首都师范大学盖章的《托育服务能力提升研修班》结业证书。


首都师范大学

结业证书

]同志，于 句)月

至 年 月参加 [redacted]

培训，按教学计划已学完全部课程，

经考核合格，准予结业，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redacted]

首都师范大学

年 月

五、 报名与咨询

报名方式：请关注公众号（或服务号）“首都师范大学国内合作处”——点击下方“学员空间”注册报名。报名时上传个人身份证正、反面照

片，报名审核通过后 QQ 扫码入群。



报名时间：即日起-5 月 15 日

学习费用：**3990 元/人**（包含培训费、实践指导费等，不含住宿、交通及餐饮费）。

缴费方式：报名审核通过后，请于 5 月 8 日-5 月 25 日，按照报名系统的规定路径进行缴费。请关注公众号（或服务号）“首都师范大学国内合作处”，点击“学员空间”，进入“继续教育学员空间”注册后点击所需项目。报名审核通过后，可在线缴费（支持微信绑定公务卡、个人银行卡缴费）。

温馨提示：培训听课 1 天之后不再接受退费；不接受对公转账方式缴费。

发票开具：

1.开票项目：培训费

2.发票类型：增值税普通发票

3.发票形式：电子发票

4.发送地址：以短信形式发送链接到学员手机（报名平台上注册的手机号码），点击链接即可领取发票

5.备注：发票于缴费次月 25 日之前由学校财务处统一开具

工作时间咨询热线：68434560，宁老师

本简章最终解释权归首都师范大学学前教育学院

首都师范大学学前教育学院

2026 年 3 月